

# 许昌海关文件

许关综发〔2022〕3号

## 许昌海关关于印发企业信用培育 及认证工作方案的通知

各科室：为推动许昌市企业信用管理和 AEO 认证工作，经关领导研究同意，现将《许昌海关企业信用培育及认证工作方案》予以印发。请各科室结合岗位职责，做好落实。

特此通知。



# 许昌海关企业信用培育及认证工作方案

为推动许昌市企业信用管理和 AEO 认证高质量发展，进一步明确任务目标、强化责任落实、提升培育效能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## 一、工作目标

结合海关总署强化 AEO 相关工作的部署，立足许昌市企业发展实际，重点对与“一带一路”、“中—东欧”及《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》(RCEP) 成员国有贸易往来重点企业、“专精特新”中小微企业等方面着手，全链条精准施策，统筹安排关区认证人员开展信用培育及认证工作。加大 AEO 高级认证企业培育力度，加快认证工作步伐，保质保量完成 2022 年 AEO 高级认证企业培育、认证工作。

## 二、职责分工

企业信用培育及认证工作由综合业务科牵头，主要负责海关政策宣讲、信用培育工作，负责受理企业高级认证申请、认证资料审核、参与实地认证工作。其他科室应积极配合牵头科室相关工作。

## 三、信用培育

### (一) 重点培育。

许昌海关根据辖区内生产经营状况良好、信用评估分值较高且有积极意愿申请海关高级认证的企业，优先开展信用培育和认证工作。





## （二）强化宣传。

充分发挥企业协调员作用，通过报关大厅展板宣传、关企微信群推送等方式及时宣传海关政策。强化协调员对企业的技术帮扶，引导企业成立以关务高级管理人员为组长的 AEO 认证筹备小组开展内部培训、审核和演练。企业按照 AEO 认证通用标准和专项标准进一步规范其内部控制、综合财务、守法规范、贸易安全方面的管理和执行情况，以及完善相关制度和记录。

## （三）加强指导。

许昌海关在培育和认为初步达到认证验收标准的基础上，指导企业填写并提交《适用认证企业管理申请书》，企业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、填写完整、规范的，按照程序和系统操作要求予以受理并制发《适用认证企业管理申请书回执》。

## 四、认证实施

（一）资料初审。许昌海关受理企业高级认证申请后，组织认证人员对企业提交的认证资料进行初审，并将初审合格的认证资料和审核意见递交郑州海关。

（二）外部查询。郑州海关组织关区认证专家对递交的认证资料进行审核，并通过外网系统核实外部守法状况，通过向相关职能部门发送联系单，征询企业内部守法状况。

（三）现场认证。认证资料符合认证标准要求的，郑州海关统筹安排，抽调关区认证专家赴企业开展实地认证，许昌海关派员参与关区认证工作。

（四）综合评估。审核工作结束后，郑州海关对企业整体情况



进行评估并形成认证结论报领导审批。



---

本关：存档。

---

许昌海关综合业务科

2022年8月31日印发

---

